
逢甲大學內部控制制度

事項：營運-關係人交易事項

文件編號：021-000 版次：v.8

生效日期：115.7.16

機密等級：內部文件

第二十節 營運-關係人交易事項

一、目的：為使本校就關係人交易之作業程序有所依循。

二、適用範圍：本校關係人交易相關作業程序均依本制度辦理。

三、控制點：

(一)關係人之名單是否正確。

(二)關係人之交易內容是否無違反法令規章之行為。

(三)針對關係人交易控制情形，搭配各作業事項定業或不定期抽測，了解其交易是否符合本作基之相關規範。

(四)關係人交易是否正確實施對帳或發函。

(五)財務報表是否確實揭露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發生之交易事項。

四、作業說明（如次頁）

逢甲大學內部控制制度

事項：營運-關係人交易事項
生效日期：115.7.16

文件編號：021-001 版次：v.2
機密等級：內部文件 風險值：3

- 4.1. 關係人交易，指學校法人或本校與下列自然人、法人間之買賣、租賃、資金借入行為，其關係人定義如下：
 - 4.1.1. 董事、監察人或校長。
 - 4.1.2. 董事、監察人或校長之配偶。
 - 4.1.3. 董事、監察人或校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。
 - 4.1.4. 由學校法人董事、監察人所擔任董(理)事長之法人。
 - 4.1.5. 其董(理)事、監察人(監事)與學校法人董事有二分之一以上相同之法人。
- 4.2. 關係人之辨識與維護：
 - 4.2.1. 編製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名單。
 - 4.2.2. 不定期更新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名單。
- 4.3. 關係人之交易管理：
 - 4.3.1. 本校與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間有關財務往來規範如下：
 - 4.3.1.1. 學校基金及經費不得寄託或借貸與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。
 - 4.3.1.2. 本校因營運需求向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借入之款項，應分別列明，並應註明貸款機構、借款期間、利率、保證情形及預定償還方式。並遵照融資活動辦理。
 - 4.3.1.3. 本校若向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借款，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台灣銀行基準利率。
 - 4.3.2. 本校與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間有關業務往來規範如下：
 - 4.3.2.1. 學校與關係人及關係機構及事業財產採購及支出交易，仍依總務循環辦理。若有特殊因素或具有優良條件不同於一般供應商，可依合理約定給予優惠之價格或付款條件，除此之外其價格及付款條件應比照一般供應商。
 - 4.3.2.2. 學校與關係人及關係機構及事業財產處分交易，仍依總務循環辦理。其屬重大財產處理應考量價格合理性並依公平市價（市價明顯者）或評定價格議定。
 - 4.3.2.3. 承租或出租不動產必須訂定合理租賃契約，並比照一般合理價格計算。
- 4.4. 關係人交易對帳：依據交易管理程序，財會部門應不定期核對往來帳務及調節，並遵照交易條件收付款項。
- 4.5. 關係人交易合約管理：有關重大採購、支出、取得或處分資產、資金融通等如應訂立合約時應會法務顧問，以確認雙方之權利義務。
- 4.6. 關係人交易之表達與揭露：本校與其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發生之交易事項，應

逢甲大學內部控制制度

事項：營運-關係人交易事項
生效日期：115.7.16

文件編號：021-001 版次：v.2
機密等級：內部文件 風險值：3

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，於財務報表中詳實揭露。

五、法規依據及相關文件：

- 5.1. 私立學校法
- 5.2. 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
- 5.3. 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

六、使用表單：關係人、關係機構及事業名單。